

证券代码：000415

证券简称：渤海金控

公告编号：2016-131

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公司接到股东深圳兴航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兴航”）通知，获悉深圳兴航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 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 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深圳兴航融 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（有 限合伙）	是	131,795,716	2016.02.02	2017.01.09	中国民 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 司深圳分 行	25%	融资
深圳兴航融 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（有 限合伙）	是	263,591,433	2016.03.10	2019.01.14	渤海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广 州分行	50%	融资
深圳兴航融 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（有 限合伙）	是	131,795,717	2016.7.15	2021.7.15	建信资 本管理有 限责任公 司	25%	融资

注：深圳兴航为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深圳兴航持有公司527,182,866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52%，累计已质押527,182,86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52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,137,133,675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56%，累计已质押2,109,479,79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11%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2016-113号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海航资本之一致行动人天津通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263,591,433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6%，累计已质押263,591,43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6%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6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2016-058号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登记结算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2. 股权质押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0日